

佛山市高明发展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高明发展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公开招聘第七期工作人员的公告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佛山市高明发展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发集团）拟向社会公开招聘 2 名工作人员，有关招聘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招聘岗位与要求

（一）招聘需求详见《2026 年第七期公开招聘岗位需求表》

（二）报名者除符合岗位要求任职条件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
-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 （5）具有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
- （6）符合招聘对象条件且具备岗位所必需的其他条件。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 (1) 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查清的；
- (2) 曾因吸毒、嫖娼、赌博受到处罚的；
- (3) 曾被行政拘留、司法拘留或者收容教育的；
- (4)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 (5) 曾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被处分的；
- (6) 有较为严重个人不良信用记录的；
- (7) 其他不适宜从事应聘岗位工作的。

三、招聘程序和录用办法

按照公开报名、资格审查、初试、复试、背景调查、体检、公示、聘用等程序。

(一) 报名

1. 本次招聘采取网络招聘方式，报名渠道包括下述：

- (1) 网站：猎聘网、BOSS 直聘网、智联招聘网；
- (2) 报名所需材料：《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 2，本人签名的扫描电子版）、简历、资格证书等相关材料。

2. 报名时间：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招满为止。

3. 报名要求：报考人员不能用新、旧两个身份证号同时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报考人员不得报考录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考职位。

(二) 资格审查

报名开始后，由高发集团组织资格审核，经报考资格审核符合条件的可进入面试。

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全过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应聘或聘用资格；已办理聘用手续的，予以解聘，且不作任何补偿：

1. 报考材料弄虚作假的；
2. 经审核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的；
3. 体检不合格或放弃体检的；
4. 背景调查不满足录用条件或放弃聘用资格的；
5. 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的或不能提供任职单位所需入职材料的；
6. 法律法规规定不准聘用的。

因上述情形取消聘用资格的，由高发集团根据实际需要和人选情况，决定是否递补拟录用人选。

（三）初试和复试

1. 初试将通过视频面试进行，具体面试安排将提前一天通知候选人；

2. 入围的候选人将进入复试环节，复试由笔试和现场面试组成，候选人先进行笔试，笔试结束后进行现场面试，具体复试安排将提前一至两天与候选人确认；

3. 候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参与面试的，视同自愿放弃面试资格，且不予递补。

（四）背景调查

高发集团对通过面试的候选人进行背景调查，包括前任公司工作背景调查，从业履历及个人遵纪守法情况等，提供背调报告。

（五）体检

体检由高发集团通知，体检费用自理。体检不合格，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

（六）公示和聘任

经过上述程序确定拟聘用的候选人，在信息公示 5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所有聘用的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到录用单位报到，逾期不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聘用资格。聘用人员薪酬参照录用单位薪酬方案执行。

背调、体检和公示环节出现人员缺额的，在同岗位面试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同岗位背调、体检和公示递补累计不超过三次。

（七）录用

向录用人员发出《入职邀请函》，明确入职日期、入职需要的材料及其他相关事项。后续依法依规按照有关程序办理入职手续及签订劳动合同。

（八）其他事宜

本公告如有未尽事宜，由高发集团负责解释。

附件：1. 2026 年第七期公开招聘岗位需求表
2. 报名登记表

佛山市高明发展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

